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j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5)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股份發售、2018年9月13日刊發之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中期報告(「中期報告2018」)、2019年4月12日刊發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度報告(「年度報告2018」)、2019年9月5日刊發之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中期報告(「中期報告2019」)及2020年4月1日刊發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度報告(「年度報告2019」)。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擬按下列方式動用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 (i) 所得款項淨額約32.1%將用作在中國主要城市成立陳列室；
- (ii) 所得款項淨額約23.9%將用作部分償還銀行貸款；
- (iii) 所得款項淨額約23.8%將用作擴大及加強銷售及營銷能力；
- (iv) 所得款項淨額約3.6%將用作開發爐灶產品組並使其多元化；

- (v) 所得款項淨額約6.9%將用作進行米技電爐具智能化服務平台建設項目；及
- (vi) 所得款項淨額約9.6%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股份發售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股份發售的其他開支)約為76,2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中期報告2018、年度報告2018、中期報告2019及年度報告2019所披露，約24,500,000港元已分配作成立陳列室；約18,200,000港元已分配作償還銀行貸款；約18,100,000港元已分配作擴大及加強銷售及營銷能力；約2,700,000港元已分配作開發產品組合並使其多元化；約5,300,000港元已分配作進行米技電爐具智能化服務平台建設項目；及約7,400,000港元已分配作一般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概約百分比 (概約)	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金額 (概約)	截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已動用金額 (概約)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金額 (概約)
在中國主要城市成立陳列室	32.1%	24,500,000港元	11,900,000港元	12,600,000港元
償還銀行貸款	23.9%	18,200,000港元	18,200,000港元	-
擴大及加強銷售及營銷能力	23.8%	18,100,000港元	18,100,000港元	-
開發爐灶產品組合並使其多元化	3.6%	2,700,000港元	2,700,000港元	-
進行米技電爐具智能化服務平台建設項目	6.9%	5,300,000港元	5,300,000港元	-
一般營運資金	9.6%	7,400,000港元	7,400,000港元	-
總額	100.0%	76,200,000港元	63,600,000港元	12,600,000港元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600,000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鑑於本公告下文所載「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一段所載的理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按下列方式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先概約百分比 (概約)	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概約百分比 (概約)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金額 (概約)	經修訂分配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	於經修訂分配後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在中國主要城市成立陳列室	32.1%	15.6%	12,600,000港元	-	不適用
償還銀行貸款	23.9%	30.4%	-	5,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將動用5,000,000港元
擴大及加強銷售及營銷能力	23.8%	28.6%	-	3,600,000港元	2021年6月30日將動用3,600,000港元
開發爐灶產品組合並使其多元化	3.6%	8.9%	-	4,000,000港元	2021年6月30日將動用4,000,000港元
進行米技電爐具智能化服務平台建設項目	6.9%	6.9%	-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9.6%	9.6%	-	-	不適用
總額	100.0%	100.0%	12,600,000港元	12,600,000港元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對全球經濟的影響

COVID-19的爆發對全球經濟及消費者信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消費者更加關注彼等的消費，此舉極大影響零售行業的銷售業績。儘管中國政府已採取措施抗擊COVID-19並刺激經濟，但確定零售行業何時能完全復甦亦為時過早。根據現有經濟狀況，由於彼等可能無法產生足夠的收益以支付運營成本，例如租金開支及人工成本，故董事會認為停止開設新的零售店及陳列室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反之，出於以下原因，其將更適宜調整初始業務發展計劃並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用作(i)償還貸款；(ii)擴大及加強銷售及營銷能力；及(iii)開發爐灶產品組合並使其多元化。

償還貸款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約為42,100,000港元，而原本計劃分配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8,200,000港元已獲全數動用。本集團擬重新分配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5,000,000港元，以部分償還銀行借款，該銀行借款的浮動年利率為4.35%，並於2020年12月償還。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宜重新分配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償還本集團的借款，以提高資產負債率並最大程度減低融資成本。

擴大及加強銷售及營銷能力

隨著透過移動設備實時進行直播並為觀眾創造一種互動式及身臨其境的體驗，則中國直播普及正在迅速增長。典型的直播方式涉及名人展示產品並回答觀眾問題。消費者可以通過直播體驗及訂購新產品。此較實地拜訪零售店更為便利，且不會受到中國政府為抗擊COVID-19而採取封鎖措施的影響。直播正在成為重要的銷售渠道，原因為其為眾多企業創造許多商機。鑒於直播普及及不斷變化的消費者行為，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可受益於直播，且本集團希望重新分配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建立直播平台並於該平台及其他社交媒體上進行銷售及營銷活動，有望提高本公司品牌知名度並改善本公司銷售業績。

開發爐灶產品組合並使其多元化

新產品的研發對本集團業務運營的持續成功至關重要，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必要重新分配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開展新產品及技術的研發，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組合。

董事會的意見

基於以上原因，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以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發展，同時將更有效運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董事會將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大前題，密切監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中期報告2018、年度報告2018、中期報告2019及年度報告2019所載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並認為建議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不會對本集團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承董事會命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季殘月女士

香港，2020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季殘月女士及 *Walter Ludwig Michel* 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世方先生、甄子明先生、許興利先生及顧青先生。